

河南省西平县财政局

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 工作情况通报

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推动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规范化和专业化发展，根据《西平县财政局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西财购（2024）4号），开展了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工作。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检查对象

以代理本县 2023 年政府采购业务的代理机构为检查对象，按照“定期、不定向”检查方式，采取“双随机一公开”的原则，抽取 2 家代理机构作为检查对象开展检查工作，分别是河南希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辰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检查内容

监督检查涵盖内容涵盖政府采购活动的全过程，主要包括委托代理、文件编制、信息公告、评审过程、中标成交、合同管理、质疑答复等环节。

三、存在问题

通过检查发现，河南希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代理的自然资源局西平县 2022-2024 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与监测评价工作项目、关于申请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工作项目中评审因素未细化、量化，分值设置未与评审

指标的量化指标相对应。辰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代理的西平县杨庄乡马楼村东篱共享生态园项目、西平县仙女河和幸福渠河道综合治理 ppp 项目幸福渠子项目绩效评价咨询服务机构项目在采购需求商务要求中都没有约定付款方式以及代理服务费收费依据不规范。

四、处理结果

根据本次监督检查结果，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财政部门向本次被检查的代理机构发送了监督检查整改通知书，要求其就监督检查中发现的有关问题进行限时整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责令该公司限期整改，并将整改情况形成书面材料，于 5 个工作日内反馈至西平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五、下一步工作要求

西平县财政局将加强对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业务培训，增强代理机构法律意识，提高业务水平。

